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 2016-003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情况;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12月31日发出通知,（详见2016年1月4日的《中国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现场会议于2016年1月19日下午14: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如期召开。网络投票于2016年1月18日下午15:00开始,2016年1月19日下午15:00结束。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18日下午15:00至2016年1月19日下午15:00。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91,655,818股,占公司总股本519,758,400股的36.874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共16名,所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91,625,8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868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3名,所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58%。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魏学柱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魏学柱先生、陶国定先生、吴勤霞女士、许勤芝女士、王峰先生、徐向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简介详见2016年1月4日的《中国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4号）

董事候选人魏学柱先生累积得191,625,823票,当选;

董事候选人陶国定先生累积得191,625,822票,当选;

董事候选人吴勤霞女士累积得191,625,822票,当选;

董事候选人许勤芝女士累积得191,625,823票,当选;

董事候选人王峰先生累积得191,625,823票,当选;

董事候选人徐向阳先生累积得191,625,823票,当选。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华冠雄先生、王咏梅女士、马书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简介详见2016年1月4日的《中国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4号）。华冠雄先生、王咏梅女士、马书龙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华冠雄先生累积得191,625,822票,当选;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咏梅女士累积得191,625,822票,当选;

独立董事候选人马书龙先生累积得191,625,822票,当选。

2、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陈玉怀先生、周海敏女士、赵娜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监事简介详见2016年1月4日的《中国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5号）,与公司2016年1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职工代表联席会议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马淅珍女士和李会先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监事候选人陈玉怀先生累积得191,625,822票,当选;

监事候选人周海敏女士累积得191,625,822票,当选;

监事候选人赵娜女士累积得191,625,822票,当选。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北京市普华律师事务所金高峰、徐晓秋两位律师全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普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19日

股票代码:002087　股票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16-004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1月19日下午15: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月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

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董事魏学柱先生为会议主持人,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魏学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陶国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经董事长提名,决定聘任陶国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经总经理提名,决定聘任:

吴勤霞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许勤芝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宋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韩振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鲁西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白普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李军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成员具体如下: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由魏学柱先生、吴勤霞女士、华冠雄先生、组成,其中魏学柱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由王咏梅女士、华冠雄先生、马书龙先生、许勤芝女士、徐向阳先生组成,其中王咏梅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由华冠雄先生、王咏梅女士、陶国定先生组成,其中华冠雄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马书龙先生、王咏梅女士、王峰先生组成,其中马书龙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上述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管选聘的议案,认为:上述人员的提名、任免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选聘的独立意见》全文刊登在2016年1月20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19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

陶国定先生:1963年12月出生,1982年元月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新野棉纺厂工人、工长、车间副主任、主任、分厂副厂长、厂长,公司总经理助理、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陶国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3568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勤霞女士:1963年1月出生,1979年12月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最近五年一直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技术质量部部长。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吴勤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30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许勤芝女士:1970年12月出生,1992年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会计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许勤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7556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许勤芝女士的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377-66221824;传真:0377-66265092;

电子邮件:002087xyfz@sina.cn。

王峰先生:1966年10月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最近五年一直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其持有公司股份21000股。王峰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宋锐先生:1963年1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最近五年一直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其持有公司股份1568股。宋锐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韩振平先生:1967年8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最近五年一直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其持有公司股份630股。韩振平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鲁西平先生:1962年11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最近五年先后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其持有公司股份525股。鲁西平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白普女士:1964年6月出生,回族,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工程师。最近五年曾任公司气流纺分厂厂长、锦域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锦域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其持有公司股份210股。白普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军旺先生:1968年10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最近五年先后担任本公司动力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其持有公司股份350股。李军旺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002087　股票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16-005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月19日下午15:30在公司纪委办公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形式通过如下决议:

选举陈玉怀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05　证券简称:中航资本　公告编号:临2016-007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1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 10 号艾维克大厦 4 层第一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9,559,1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218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需审议议案进行逐项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孟祥泰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2人,公司董事长孟祥泰先生、董事、总经理张民生先生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陈杰先生、贺强先生、刘纪鹏先生,公司董事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都本正先生、王进喜先生因公务原因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公司监事刘光运先生、职工监事温观音先生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会主席胡晓峰先生因公务原因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副总经理许维斌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其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公务原因无法亲自出席。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晓峰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366,087	99.8060	193,100	0.194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的议案	99,366,087	99.8060	193,100	0.194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由于《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此议案经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通过,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卫宏、霍晶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0日

股票代码:600505　股票简称:西昌电力　公告编号:临2016-02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5年1月1日 - 201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根据目前的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同比增减幅度为-10%至10%。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804,133.35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1695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基本稳定,较上年同期业绩变化不大。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经审计后的201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由于公司的联营企业审计尚未完成,故公司利润尚具有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0日

股票代码:600505　股票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临2016-03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电力》要求,2015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1、发电量（万千瓦时）	71,029.20	67,334.20	5.49
其中,主要水电厂发电情况:			
东河电厂	386.81	308.92	25.12
拉青发电分公司	9,429.54	8,501.46	10.92
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3,857.26	13,933.38	-0.55
牛角湾二级电站	10,994.39	11,015.70	-0.19
布拖县牛角湾电站发电分公司	13,774.65	13,596.60	1.31
越西铁马电力开发分公司	7,314.84	7,789.92	-6.10
盐源县西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5,271.71	12,188.22	25.30
2、售电量（万千瓦时）	200,061.81	185,648.99	7.76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5】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再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的股东柳海彬先生的股份质押变动通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柳海彬先生于2016年1月12日将质押给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4,400,000股（对应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前7,200,000股）解除质押,该质押事项详见公司2015年1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1】）,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2.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柳海彬	否	10,150,000（股）	2016年1月18日	2017年1月18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4%	个人投资
合 计		10,150,000（股）				6.64%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柳海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2,805,896股（其中无限售股份42,260,000 股,有限售股份110,545,8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5%;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48,490,000股,占柳海彬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31.73%,占公司总股本的5.41%。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4】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百润股份（002568）股票于2016年1月18日、1月19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经征询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自查并确认:

1.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发布了《百润股份:关于2015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对公司全年业绩预告进行了修正;2016年1月16日发布了《百润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披露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项。

2.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除上述第1点所披露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刘晓东先生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筹划期间以及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晓东先生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1.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2.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693　股票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13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16年1月15日、1月18日、1月19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平潭睿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福建东百睿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截止本公告日,合资公司尚未成立且投资模式未确定,未开展任何实质性业务。

除上述投资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目前,该事项正在有序进行中,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具有不确定性。

（三）经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其他与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四）公司目前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没有需要澄清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五）公司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明确要求上市公司核实并披露的其他事项。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16011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 2016年 1 月 19 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利来实业”）通知,获悉其于2015年1月23日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的本公司165,300,000股股份(配股后)及2015年2月5日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的本公司174,000,000股股份（配股后）,因其提前交易回购,于2015年1月18日已办理完成解除质押手续，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5007）。

公司分别于2015年3月和2015年9月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和每10股转增20股的利润分配方案【详情参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3月7日和2015年9月1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4年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26）和《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111）】，宝利来实业所被质押的股份分别由38,000,000股和40,000,000股自动变更为165,300,000股和174,000,000股。

现将解除质押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宝利来实业	是	174,000,000	2015.2.05	2016.1.18	国泰君安	25.59%
宝利来实业	是	165,300,000	2015.1.23	2016.1.18	中信证券	24.31%
合计		339,300,000				49.90%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宝利来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679,884,2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8.22%,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310,56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89%,其中可交换私募债为179,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46%。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8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接到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志江先生关于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李志江	是	1,200,000股	2016-01-18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60%	个人融资

因个人融资需求,李志江于2016年1月18日将其所持公司120万股（占其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2.60%,占公司总股本的0.50%）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并于当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2、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李志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6,15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7%,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6,1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0%;罗小艳（李志江之配偶）持有公司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9%,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7,4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4%;李驰（李志江与罗小艳之女）持有公司股份1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1%,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4,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3%;三人累计直接持有

公司股份92,15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07%,其中累计被质押67,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7%。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和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别与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观诚财富"）和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泰金石"）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6年1月22日起,投资者可在金观诚财富和大泰金石办理国金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62001)、国金鑫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39）和国金鑫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49）、国金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7601）、和国金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代码502020）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投资者可在金观诚财富办理上述基金产品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二、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

自2016年1月22日起,投资者通过金观诚财富和大泰金石申(认)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认)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金观诚财富和大泰金石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金观诚财富和大泰金石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费率优惠期限以金观诚财富和大泰金石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三、金观诚财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金观诚财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如销售机构对每期最低申购金额有调整或有其他规定,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2、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8-2266

网址:www.dtfunds.com

3、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000-18

网址:www.gfund.com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金观诚财富和大泰金石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应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增加金观诚财富和大泰金石为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机构予以说明。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0日

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元时,本基金将在基金份额折算日分别对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场内简称:信诚300,基础份额,代码:165515）、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场内简称:沪深300A,代码:150051）、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场内简称:沪深300B,代码:150052）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6年1月19日,沪深300B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阀值0.250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沪深300B份额近期净值的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可能发生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沪深300A份额、沪深300B份额在不定期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醒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沪深300B份额具有预期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降低,将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相应地，沪深300B份额的参考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减小。

三、沪深300A份额具有预期风险、预期收益较低的特征。当发生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原沪深300A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沪深300A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沪深300A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信诚300份额,因此原沪深300A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此外,信诚300为跟踪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原沪深300A持有人还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四、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沪深300B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沪深300B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五、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信诚300份额、沪深300A份额、沪深300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沪深300A份额与沪深300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信诚300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了解或咨询详请。

六、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0日